

办理结果: B

同意对外公开

乌海市农牧局

乌海市农牧局

乌农复字〔2025〕10号

对市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0224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韩臣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支持推广零碳四季农业、助力传统农业绿色转型的意见已收悉。衷心感谢您对乌海市农业绿色低碳发展的关注与建言,现就相关工作答复如下。

针对您提出的建议“国家应将零碳四季农业发展纳入现代农业战略重点”,近年来,我局始终坚持农业节能降碳,全力探索农业绿色高效发展的路径与模式。设施农业应用方面,乌海零碳高科技农业产业示范园自主研发的自然能源智慧系统用于设施农业,10栋温室实现了夏热冬用、冬冷夏用的跨季储能,在零碳四季农业领域做出有效尝试。同时针对现存温室大棚不能越冬的情况,我局下一步计划开展设施农业改造提升,加大太阳能、生物质等新能源在设施农业领域的应用,推动设施农业向绿色、低碳、高效方向转型升级。农区环境方面,积极推进清洁能源改造项目,2025年全市农区完成清洁取暖改造1978户,有效降低了农区能源消耗与碳排放,改善了农区生态环境。

下一步，我局将密切关注国家及自治区在农业绿色发展、低碳转型等方面政策动态，积极向自治区推荐零碳四季农业技术应用方面的先进典型案例，从政策、技术培训、人才等角度出发，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协调，将零碳四季农业纳入技术推广范围，供经营主体选择应用。再次感谢您对我市农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关注和监督我们的工作，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分管领导：郭丽俊

联系人：李旭彤

电 话：0473-8992196, 17604781614